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少云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序号	合作银行	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担保人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1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倍华、刘少云、韩丹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誉支行	不超过人民币4.46亿元	1年	

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1 年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 行	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1 年	
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 司广州分行及香港上海 汇丰银行有限公司、香港 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澳门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或等值 外币	1 年	
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1 年	刘少云、韩丹提 供最高额担保

具体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少云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以及授权法定代表人刘少云办理担保、贷款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侨银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的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